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8 年 7 月 25 日下午 1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5：00 至 2008 年 7 月 25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 2 号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

5. 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008 年 7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 发行方式
 -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 发行数量
 - (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6) 锁定期安排
 - (7) 上市地点
 - (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0) 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公司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 公司股东具有的权利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2. 公司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

进程按当日通告进行。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请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08 年 7 月 23 日、24 日上午 9:00 - 12:00 下午 1:00 - 5:00

2008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00 - 12:00

3. 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518057）

4. 联系人：郝惠文 李雯静

5. 电话：(0755) 86013669 86013992

传真：(0755) 83348369

五、其他事项

1. 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 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九日

附件 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7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26；投票简称：亚达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以1.01表示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下的第1个子议案，以1.02表示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下的第2个子议案，同样，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 案	申报价格
全部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元
(1)	发行方式	2.01元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元
(3)	发行数量	2.03元
(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元
(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2.05元
(6)	锁定期安排	2.06元
(7)	上市地点	2.07元

(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08元
(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元
(10)	决议有效期限	2.10元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元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 年7 月24 日15:00 至7 月25 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100 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方式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	发行数量			
(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6)	锁定期安排			
(7)	上市地点			
(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	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 议案》			
4	《关于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 议案》			

(注：委托人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委托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视为无效。)

本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